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，洛龙区市场监管局认真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711号）有关规定，着眼于建立公开长效机制，严格按照公开流程、公开时间等相关要求，依托洛龙区政府网站平台，按照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的原则，及时、准确、规范地向社会发布公开信息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推进情况

充实和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统一负责全局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实施。具体日常工作中，由办公室负责，落实公开的各项要求，做好牵头协调和监督检查。做到了领导、机构、人员“三到位”，同时，我局把公开工作分解到单位内部的有关处室和人员，强化“一把手挂帅、副职领导具体抓、责任到科室、落实到人头”的工作机制。

（二）主动公开情况

围绕“首善之区”建设重点任务，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区创建、质量提升行动、标准创新等重点工作，依托区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栏，2020年先后在就业创业、信用诚信、食品药品监管、价格和收费、特种设备、市场监管等6个板块中发布公开信息135条。在“互联网+监管”平台公开行政处罚215项，公开行政许可40项，政府集中采购2项，金额共计110万元。

（三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我局严格按照提出申请、受理申请、处理申请的流程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。2020年共收到1个自然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已在规定时间内办结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资源管理情况

按照洛龙区政府信息公开要求，我局坚持做到信息报送员、办公室主任、分管局长三级审核制度，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性。2020年，我局所有公开信息均保证坚决不涉及涉密内容，没有发生信息公开负面事项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我局没有建立独立的信息公开平台，是在区政府网站统一信息公开。在公开中严格按照区政府网站公开要求执行。

（六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和教育培训情况

一是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公开事项；二是将信息公开纳入全年各机关股室、所队的考核中，实行一票否决制；三是全年组织我局信息公开工作培训2次；四是积极参加区里组织的信息公开工作培训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31	9	16,829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73	42	158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单位:万元）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	0	0	0	0	0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无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